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2019年8月1日，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广东君浩股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君浩”）的通知，广东君浩的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宏润、林凯旋夫妇因业务分工的调整已于2019年7月31日签订了《广东君浩股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》，并已于2019年8月1日在广州市南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股东变更登记（备案）事项，取得了准予变更登记（备案）通知书。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林宏润先生、林凯旋女士变更为林宏润先生。（相关内容详见2019年8月3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）。

二、权益变动进展情况

2019年8月4日，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广东君浩发来的通知，广东君浩原股东林宏润、林凯旋夫妇签订了《广东君浩股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补充合同”），补充合同就原股权转让合同第一条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格由人民币59,500万元变更为10,000元，支付期限由2019年7月31日变更为2019年8

月7日，其余条款不变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林宏润先生已向林凯旋女士支付股权转让款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委托财务顾问出具核查意见，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尚在编制中，公司将及时配合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广东君浩股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合同》；
- 2、林宏润出具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五日